

文艺

最美的色彩

张金凤

“那是从旭日上采下的虹，没有人不爱你的色彩。”《红旗飘飘》是我 and 同学们的见面礼，每年九月开学之初，我都会带领学生赏析这首歌曲。在激荡的旋律中，我们共同仰望五星红旗的神圣和美丽。

我对五星红旗的崇敬和热爱从很小就开始。我深爱上一首诗歌至今能全文背诵：“我爱我的红领巾，就像爱我的生命，它是红旗的一角，它是烈士的鲜血染成。”诗歌配图是黑白色的，我买了盒新蜡笔，把图中的五星红旗和红领巾涂上了最珍贵的红色。我最喜欢的颜色是红色，课本上那些漂亮的花朵和女孩的衣裳我都用红色去涂。所以在12支蜡笔中，红色是我最舍不得用也是最先用完的，是我视为最珍贵、最美的色彩。

我与学生品鉴着《红旗飘飘》的歌词：歌中为什么以“旭日上采下的虹”来形容五星红旗的色彩？旭日是指刚刚升起 的太阳，这时候的太阳是鲜艳的红色。太阳有好几种颜色，刚离开地平线时是鲜艳的大红色，日上三竿的太阳明亮不可直视是金黄色，日在中天时则炽烈灼热是白炽之色。于是学生们懂了，唯有旭日的红才与五星红旗的红色匹配。五星红旗大面积的红色是喜庆、是热烈、也是悲壮，它是先烈们为争取民族独立舍生忘死血战而成，这血染之色 在我们的仰望里会撞击得内心波澜迭起。可为什么“旭日”上采下的是“虹”而不是“红”？在五星红旗的红色海洋中，有五颗星星是珍贵的黄色。“那是我们的党和人民”。当学生这样回答，我心里

便很欣悦。我们从日出东方的场景中 来“提取”这两种颜色。日之初升是鲜艳的红，很快这红色就被金黄浸润，这黄就是五颗星的金黄色。我们接着分析“黄色”，黄是红土地上显现的光明，也是我们华夏民族黄皮肤的象征，它是聚拢的光明和团结的力量。我们从旭日上采下了它初升时的红色和黄色，所以用蕴含多种颜色的“虹”来表述。这歌词真是太精妙了。

唱过的歌曲中，我特别喜欢《绣红旗》。上大学的时候，声乐老师说 我唱的《绣红旗》最好。因为热爱所以我能用全心去表达。“线儿长针儿密，含着热泪绣红旗。”隆冬里绽放的那枝红梅 花，牺牲在解放曙光里的江姐们的精神鼓舞着我。我无数次想象监狱里那群女战士手碰珍贵红布时内心的颤抖，想象她们用对祖国最真挚的爱来绣金色五星的场面。

在我心中，那神圣的颜色就像我童年时把红色和黄色蜡笔单独用糖纸包一下再放进盒子一样，这最美的颜色里有最赤诚的祖国之爱。今年“七一”前夕，我决定要圆一个梦，我也要表达我对五星红旗和祖国的爱。我组织春风岸文化沙龙的伙伴们办了一场庆祝党的生日的红色经典诗歌朗诵会，并排练音乐舞台剧《绣红旗》。我感觉自己的拳拳之心终于找到一个表达的出口，剧本写好分享给大家，我自己更忙碌起来。作为饰演江姐的主演，我买来的红绸，那就是我们要绣的红旗，我又买了江姐的演出服饰。那是一件蓝色的旗袍，就像坦荡的蓝天；那是一件与红旗同

色的上衣外罩，就像江姐对党和人民的赤诚之心；那是一条洁白的围巾，就像她信念的纯洁无瑕，绝无杂念。那是理想主义的服饰，不是狱中的破烂衣衫，不是遭遇酷刑之后的鞭痕和血迹。我手捧着演出服内心澎湃，我如何从幸福的当下穿越到白色恐怖和血雨腥风的岁月。

排练的当天，演员们无不惊呆。我身着 的服饰，把长发也剪短，活脱脱一个舞台上的江姐。我手擎这鲜艳的红色绸缎站在舞台上，这些跟我一样的业余演员们果真都含着热泪在“飞针走线”。“那些天，耳边一直是这首歌，心里一直是热血澎湃，眼里总是捧一块红绸转眼变成了鲜艳的五星红旗的场景。”伙伴们这样说。她们还说，原先并不感觉自己重要，只不过是 个配角，但是当《绣红旗》的音乐前奏响起，众“狱友”们把红绸一抖然后从空中缓缓铺展开落在舞台上的时候，自己突然就变得 坚贞而笃定，因为面对的是那神圣的红，我们将亲手“绣”出来的是“神圣的五颗红星”。就这样，我们个个含着真实的热泪绣红旗，身心都被那神圣的色彩洗礼。

每当遇到这样的场面我就忍不住泪水：当五星红旗在雪皑皑的珠峰顶上改写雪域登顶历史的时候，当五星红旗在茫茫南极科考船上辉映太阳的时候，当运动健儿们在国际赛事上夺冠身披五星红旗绕场奔跑的时候，当一所偏僻学校的师生迎着旭日虔诚升旗的时候……我的热泪追逐着那让人自豪

的最美的色彩和那些可爱身影。

五星红旗在地球的每一个角落都成为一团火焰，给予光和暖，给予信念和希望。有一面五星红旗随着中国第一艘载人飞船神舟五号飞上了太空。那一天，浩瀚的太空迎来第一位中国访客，迎来了五星红旗最美的色彩。当杨利伟手拿国旗向全世界展示的时候，多少华夏儿女眼含热泪。2024年4月25日，五星红旗那迷人的色彩再次随神舟十八号飞船进入太空。穿越了大气层的艰难险阻，他们在火箭护送下抵达了中国空间站。在中国空间站，这面珍贵的五星红旗由神舟十八号航天员乘组与神舟十七号航天员乘组进行了太空传递和在轨展示。4月30日，这面太空遨游过的五星红旗满载收获由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船携带返回祖国大地。完成了传递使命的五星红旗似乎更加红艳了，它在全国各地接续传递，讲述着祖国航天的伟大成就。

我感觉最幸福的时刻是把五星红旗图案印到了自己脸上时。人山人海的 小城国庆节升旗现场，鲜艳的五星红旗在金秋的风里冉冉升起，在蓝天白云的背景下，那抹红鲜艳夺目，那五颗星熠熠生辉。我感觉印在脸上的五星红旗带给我无限力量，它是灼热的，与胸中那团火共同澎湃成一曲对祖国的爱。

“五星红旗你是我的骄傲，五星红旗我为你自豪……红旗飘飘啊，腾空的志愿像白云飘飘。”在我心中，五星红旗一直在迎风飘扬。

坊间

我家的老宅子

王少元

我的老家在曲阜姚村。位于曲阜西北角，离孔林西南角的院墙18里路。中国铁路交通的第一大动脉——津浦铁路就穿过我们村庄，我家的老宅子就在离姚村火车站不远的姚村街里。20世纪90年代以前，姚村火车站是一个停靠的四等小站，客货运都有。那里有德国人建的哥特式建筑——候车楼和售票房，石砖墙壁，粉墙红顶，上面耸着显眼的十字架——只是后来换成了尖尖的避雷针。怎么叫姚村？听老人们讲，这个名字的来历有两种说法。一说是村里有姚姓人家居住，因此叫姚村。但就我所知道的，村里只有几户姚姓人家，少之又少，不足百分之一，且非土著，因此而叫姚村，使我颇感疑惑。又有些费解。又一说与孔子有关。当年孔老二周游列国北上，途经姚村。牛马车辆被几个顽皮的孩子垒就的泥巴城阻挡住了去路，孔子下车问津，其中有一个孩子说，你是车绕城走呢，还是城绕车呢？孔子大惊，连呼后生可畏！绕城而过。后以讹传讹，“绕”变成了“姚”，“绕村”之说遂成“姚村”之名。

我家老宅子坐落在花柳河西岸青龙桥边。门口稍靠北一点，是一棵大槐树，树龄和我父亲的年龄差不多，树冠很大，遮天蔽日。每年嫩叶出来，都有邻里摘下来烧糊糊喝，绿澄澄，黏糊糊，很顺口，还消炎败火。老宅子很大，坐南朝北，外门开在东北稍南，东向。按老家的说法和风水，东南门西南圈儿，堂屋坐北朝南。大门若再朝南开一点就好了，但前面就是二伯父家的房子，正好挡住了去路。

老宅子的主体是三间坐北朝南的堂屋，正房，茅草土坯。童年的水果糖梦、少年的绮梦和青年的大学梦都是在这里起航。

堂屋的正中一间是公共场所，有 条儿，八仙桌，两把槐木椅子，还有饭桌什么的。烧香磕头都在这里。东间父母住，西间我们弟兄四个挤在两张大床上。冬天冷，几个人挤在一张床上正好暖和。南窗是老式竖条木棂，中间有一小块一尺见方的玻璃，平常里窗棂都是用废旧的报纸或白纸糊着，只有那一方玻璃可以透光，尤其是冬天，天未曦，透过玻璃方知道外面的时辰。窗外是棵石榴树，树左是鸡舍，树右半人高的咸菜缸架在断裂的巨大条石上。石榴树上的麻雀最多，天还未亮，就叽叽喳喳叫个不停。等鸡叫三遍，就听见东间父亲的声音：“老大，老二，老三，老四，起床啦，该上学去啦！”

紧邻东山墙还搭建了一间小堂屋，像一位沧桑的老人拎着一个孩子躲藏在那里。小堂屋因何而建不得而知，它比正房要低矮些。常常是家里来了客人才住。堂屋的西面是一间低矮的厨房。里面堆满了柴草、杂物。土垒的灶台成为我们成长源源不断的能量供给地，灶台的红火为暗淡的童年增添了几多酱色。柴草也像人一样分类，平常烧的，燃值低，留下些豆秸儿、芝麻杆儿，棒子锤儿、花生秧儿，专等逢年过节或来亲戚时下水饺用，火旺，下水饺不破皮，燃值高。老家有个讲究，过节来亲戚下水饺，下破了皮，不吉利，要烧上好的柴草，以防万一。

堂屋的西面，后面是个家护道，也就是

小合院儿。很窄小。记得长有三棵香椿树，一棵好长虫子的老榆树和一棵不长虫子的臭椿树。因为怕刮风下雨戳到屋檐和檐上的绿草，所以一墙再墙，就像个 伢儿是长不高。

宅子正中是 块平地，铺了几块不规整的砖，避免下雨时鞋子把脚上的泥带进屋里。夏天晴日，下班回家，母亲总是把它打扫得干干净净，先用清凉的井水洒过，待稍干，铺上草苫子，草苫子上面再铺上凉席，我们爷几个各自回来后，便躺在席子上看夜空下的星星。天是瓦蓝瓦蓝的，星星低垂闪烁，不时有几颗流星划破蓝色的天幕。吃过干粮，喝过米汤以后的我们，常常在母亲叮叮当当的洗涮声中渐渐睡去，直到夜很深了，才被母亲叫起回堂屋睡觉。

据老人讲，这座宅子是爷爷当年用十斗小麦从一个老绝户头那里换来的。老绝户头家里没有子嗣，过得没劲，换了十斗小麦，又换成银子，卷卷铺盖，带上细软，云游去了。房子极差，低矮不说，起初盖好房，堂屋地也没平整过，坑坑洼洼，三寸之内无平面。家里的桌椅板凳，床箱橱柜，没有一件不是垫上四脚才不摇晃的。四壁漆黑，烟熏火燎，没一块能看到原墙皮。老鼠洞堵了这个那边又开新窠，窠窠累累，一到深夜，老鼠的啜咬声成了恼人的失眠噪音。

在我很小的时候，我家老宅子里还有一处南屋，正好与我家的堂屋南北相对。南边三间土屋，是我大伯家的。应该是爷爷当年分家时分给大伯的。大伯一家七口人就挤在破旧的三间屋里。后来，不知什么时候，大伯

家另择地基搬出去盖了新房，南屋也就拆了。我父亲看地空着，就买来很多小树栽上，有杨树、榆树、枣树，槐树，梧桐树什么的。一到夏天，院子里也是绿树成荫，遮天蔽日，满树的知了叫个不停。

有一年的八月十五中秋夜，父亲请大队里几个“头头脑脑”来家里喝酒。我们弟兄四个只有围观的份儿，哪有上桌大快朵颐的理儿。在枣树底下，父亲把“地八仙”桌安顿平整，擦拭得干干净净，让母亲炒了几个菜。辣椒炒鸡蛋，炒花生米，拍黄瓜、肉丝炒豆芽，好像还有一碟腌咸鸡蛋。请的是大队支书、贫协主席、民兵连长，加上我父亲正好四个人。喝得极尽兴，后来又玩起了猜洋火棒的游戏。邻居宪吉哥喝得最多，好像几个人有意作弄他似的，每每都让他中枪，他也乐意，正中下怀，喝了一杯又一杯，直到酩酊大醉，架着他走出我们家的 大门楼。我们弟兄几个早已困得不行，眼瞅着吃剩的菜，昏昏欲睡。夜深了，街上的狗已没了叫声。满地的月光如霜似雪。

1992年，老宅子里的堂屋拆了重盖。这是父亲一生的宏愿。因为新翻盖的堂屋是平顶四间，东边的小堂屋也拆了，院子外的老槐树也伐了，推了几辈子的碾子也除了。老槐树伐过以后，第二年又荒芜杂杂地长出许多枝条，终因不成器也被砍掉。老槐树不在了，父亲第二年就得了病，十一个月后不治而去。他老人家唯一感到慰藉的是，他是躺在自己亲手翻盖的新房里走的。

谈薮

热衷于“套路”是一种退步

李伟明

“你要写XX，就不能只写XX……”最近一段时间，各地自媒体甚至传统媒体一窝蜂地冒出这种标题，看了两三次之后，见到这种题目就觉得腻腻的，当然也就不想点开其内容。可一些文稿制作者却对此沾沾自喜，乐此不疲，以为蹭到了网络热度，学到了良方妙法，创造了宣传佳绩。

某些自媒体的行文风格常常令人摇头，这当然不是什么新话题。此前，网上流行的是“定了！……”“重磅！……”“就在刚刚，官宣……”之类的样式，还有“吓尿体”“震惊体”“哭丧体”之类故弄玄虚的体例。看着满屏雷同的标题，什么胃口都被败坏了，不禁感叹：现在的人咋就这么懒呢，动脑子玩点新招换点新闻有那么难吗？

凡事贵创新，模仿只适合小朋友。在知识产权方面，模仿更不是那么任性的事，搞过头了便可能涉及侵权。写文章方面的模仿侵权，有些虽然未必有人较真，但作为一个有文化素养的人，应当高度自律，有意识地避免这种拾人牙慧的现象，以免惹人笑话。直白的“拿来主义”不适合用于这个领域。如果总想着偷懒，“拿”惯了，就和抄袭这种行径差不多了。

为何这么多人热衷于使用现成的“套

路”而自得其乐？这是一种认识上的退步，也是原创精神的退步。

还是个中学生的时 候，我们就知道，模仿人家写作文，老师是不认同的。而在学习借鉴时，囫圇吞枣的做法也是被人耻笑的。重复别人、重复自己，历来都被真正的写作者看不起。古人说：“毋剿说，毋雷同。”“必出于己，不袭蹈前人一言一句。”有些名人为了避免自己的文章与他人雷同，甚至毫不犹豫地写了自己辛苦打磨出的作品，这种独创精神，着实令人佩服。

早年在报社工作时，常见通讯员使用《花儿为什么这样红》《风景这边独好》《斩断伸向XX的黑手》之类的标题。我对这些作者戏称，题目要改为《问间花儿为什么这样红》《风景何止这边独好》《N次斩断伸向XX的黑手》。相关作者一笑之后，多少感到些许惭愧。而现在，那些堂而皇之的搬照抄的行为，有时居然还能赢得满堂喝彩，获得那么多点赞，这岂非咄咄怪事？热衷于“套路”，显然是一种退步。我想，那些点赞者，要么未必出于真心，要么同样对“原创”精神毫无感觉。无论出于哪种情况，都足以让人叹息。

追求原创，首先要 有原创的意识。很多人可能根本就没想到“原创”这回事，不知道

作文章是需要讲究原创的，“不创前未有，焉传后无穷”，小到一文则文，也应体现一定的原创性。创新是推动社会进步的巨大动力。没有创新，社会就没有进步。文化领域不讲原创，那就是死水一潭，只剩一大堆陈词滥调，受众的视觉疲劳、审美疲劳便无法解决。金代文学家王若虚说：“文章自得方为贵，衣钵相传岂是真。”简单拿到别人的东西搬来搬去，很快便将黔驴技穷，无计可施。

追求原创，需要具备创造的能力。有准备、有想法的人，才可能拥有某种能力。能力需要事上练，它的提升，主要来自学习和实践。袁枚说：“人闲居时，不可一刻无古人；落笔时，不可一刻有古人。”一语道出借鉴与创新的关系。真正的智者都是学习型的人物。超强的学习能力，给他们带来超常的实操能力。学习不是轻松的事，当然还少不了吃苦耐劳的精神。但学习总是有收获的，付出了，总会有超值的回报。能力就在这种点滴积累中形成。拥有了这种能力，创新便是水到渠成之事。

追求原创，还要有勇于自我否定的毅力。创新无止境，满足现状就意味着停滞不前甚至开倒车。如何“日新，又日新”？需要不断质疑自己，大胆推翻自己。正是这种“贪

心不足”，充分激发了一个人的创造力，让你不断超越自我，不断挑战极限，不断攀登新的高峰，进入全新的境界。

随着时间不断往前推移，天下文章越来越多，寻常的写法难以引起人们关注，这是很正常的。正是受众的要求越来越高，所以从事文字工作的人更需要自我加压，追求更高标准，让那些司空见惯的文字不断绽放出新鲜气息。如果看到某一个新颖的说法，便不假思索，一哄而上，捡起来就用，看似时尚，其实俗套。再好的东西，连吃几遍都会腻了胃口。没有人愿意重复看相似的标题，同样的格式。明智之人，要点赞的话，也只会点赞首创者。对后面的跟风者，只会觉得不值一哂。

不禁又想起机器人写作的问题。虽然现在推出的机器人确实很厉害，能力越来越全面，但我一直不相信它真能代替人类写作。我认为，个性化的写作，必须由人自身完成，别人是无法代劳的，这样的写作才有其意义。但如果“套路”跟风者与受众都对原创无动于衷，满足于简单复制，长此以往，机器人完全代替人类写作还真有可能成为事实。到那时，大家对精神产品也就挑剔删那么多，机器人供给什么，你就享用什么吧。

跋履

山中的“即兴判断”

赵方新

第一次到五莲，没想到五莲这么多山，没想到五莲的山这么耐看，更没想到还会在五莲的山中遇到一位熟人。

今年夏初，我正在日照采访，那里有个采风活动，最后一站去五莲县，我搭上了“末班车”。当时心里说，有什么好看的，莲花这时候也不开呀。

车窗外渐渐描出山的影子，三绕两绕，就钻进了山的肚子。山名九仙山。进山却需要先登船。一涧绿玉般温润亲切的水，着实赏心悦目，同行的朋友们纷纷凭窗眺望，惊叹这里竟藏着一方绝美的山水。

我走到船尾的平台上，吹着飒飒的风，看着游船拖曳出的雪浪花，听着脆生生的水声，真乃平生一大快事也。最醉人的还是这水色，翡翠一般，绿得深沉，又绿得灵动，仿佛这绿色是山水攒了亿万年的心里话，要在此刻对着懂她的人儿一股脑地倾吐出来。我侧目向着船行的方向看去，这绿润很是绵长，曲折有致，一眼望不到头。再仰观两侧青山，林木蓊郁，犹如两面巨大的屏风，但它的绿色也不是单一的，深的，浅的，浓的，淡的，老的，嫩的，亮的，暗的，那么自然融为一体，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即使是画家的笔再灵巧，恐怕也难为一二。我忽然憬悟：原来这一涧美水的墨绿，真是大自然的妙手调和了山色的驳杂与水色的清纯而成的神品。

继续往里“钻”，愈走愈觉奇幽，仿若进了苍山老林。当年苏东坡做密州太守时，甚是钟情于此地的山光水色，写下了“前瞻马耳九仙山，碧连天，晚云间”的词句，多年后他仍念念不忘，对友人赞曰“奇秀不减雁荡”。马耳山也是五莲的山，此外尚有野虎山、大青山、珠宝山等。说五莲是海畔山国，应该没人反对吧。

突然眼前出现一座不很高的山峰，状似一朵含苞欲放的“花骨朵”，几瓣峭拔的“花瓣”都是整块的巨石。亿万年来它就这样含羞待绽，像是在等着什么。山脚下是一些灌木丛。忽听到有人在“栓儿——栓儿——”地呼唤。知情者告诉我，这里有二三十只野生猴，最著名的一只叫“栓儿”。果然没多久，一只只大大小小的猴子出现在小山脚下的草坪上，我的直觉是，它们就是从那个“花骨朵”里蹦出来的。有的自顾自地玩耍，有的径直跑到路上向游客讨要食品。

沿着苍松翠柏掩映的山径前行不远，一座石牌坊当路而立，上书“孙膑书院”。噢，怎么还遇见老熟人了？我便格外有兴趣地加快了脚步。

孙膑在我少年时是一个“神一般的存在”。应该是在《东周列国志》的小人书上，首先读到他的故事，当时给我的震撼太大了。一个没见过世面的乡村少年，每天憧憬着像传奇英雄一样风光一把，突然邂逅这么一位“残损的英雄”，一下就被他身上的悲剧色彩折服了，也隐约认识到英雄的无奈和苦处，英雄在命运面前也是无力的。小小深刻了一把。孙膑功成名后就去了哪里，一直是我心里的一个谜，——原来隐居到这里了。真有种跟多年失联的朋友又接上头的欣喜。

孙膑书院建在半山腰，前面是一个由极其陡峭的几十级台阶铺成的坡面，爬起来相当费劲。太简陋了，只是一排石房子，塑着孙膑的半身像，衣饰很朴素，甚至有点寒碜，两边的对联写着：“围魏救赵千古高手，减灶添兵万世宗师”，横批“兵圣孙膑”，写得着实不算高明。香案左侧还摆着一幅孙膑坐在车子上的画像，旁书“天台山教主孙膑祖师”，真是怨我无知，竟不知故人已位列仙班了。

孙膑书院始创于何代，无考，现在的规制是近年复建的。徜徉在石屋前的平台上，一些关于孙膑的意念，像水底鱼儿吐出的泡泡儿，浮了出来。

孙膑来历不明，史迁公仅说“膑生阿鄆之间，膑亦孙武之后世子孙也”，更多的早期情况是模糊的。他与庞涓一起习兵法，照常规推断，他是在乱世中有一番大作为的。建功立业，几乎是每个青年人的梦，这梦就像一座山稳稳地屹立在孙膑心间，日日仰观，心驰神往。这座山上，草木清华，最芬芳的花儿叫友谊。可以想见，他跟庞涓朝共观，夕抵足，结下了不一般的情谊。庞涓到魏国后，邀他去“共谋富贵”。孙膑欣然前往，他以为这是他人人生逆袭的开始，殊不知这是他人人生至暗时刻的开启。接下来故事里，友情稀碎，阴谋凶悍，孙膑受了庞涓的“膑刑”——一个剔掉膝盖骨的酷刑。“膑”，一个生僻字，因为一个人的噩运而显耀了。他心头的那座山，轰然倒塌在人性黑暗的莽原。在牢狱般暗无天日的日子里，仇恨的山海拔渐升。后面的剧本，孙膑成了主角，直至他精心策划马陵之战，逼得庞涓智穷自刎。我大胆地推想，当他看到昔日兄弟横尸疆场时，心头掠过的不一定是复仇后的快感，很可能是一阵阵苍凉，是一阵阵茫然。此后他从齐国的朝堂隐退。退到了哪里，正史上没说，是不是九仙山，也没有确凿的证据，但九仙山上的孙膑书院，至少为我们提供一个线索——或许他真的人此山来了。

说实话，清幽奇丽的九仙山确实是修行的好去处，我倒真希望他来到这 里，对此青山绿水，宁静内心的波涛，平复精神的创痕。九仙山仪态丰饶，是很有治愈性的，不出意外地，孙膑在这里寻到了真正属于自己的 一座山，一座回归内心的性灵之山。这座山，蓊郁着自由旷达的草木，流淌着圆融无碍的生命的岚岚。这也是我们每个人值得拥有的一座山。

中国人登山临水，并非单纯为了看风景，更多的是为了体悟风景背后的那个神秘的“道”，为了与山水形成精神的互动。这是文化传统使然，早已深深烙印到我们的基因中。

或许，关于孙膑的联想只是我的一厢情愿，只是我在九仙山里的“即兴判断”。